

缉枪治爆除隐患 重拳出击保平安

——赤峰市公安局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宋宏颖 通讯员●魏明玉



自2018年全国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赤峰市公安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严管严控枪支爆炸物品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以及自治区公安厅、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三个有效、三个下降、三个提升”的工作目标,在高位响应、高规格安排、高标准启动、高质量推进的基础上,积极实施“六抓六落实”工作举措,始终保持对枪爆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

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立案查处涉枪爆违法犯罪刑事案件48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6人,查处治安案件263起,治安处罚269人,共清查收缴枪支281支,子弹64954发,收缴炸药48.25吨,同时收缴了大批管制刀具和其他各类涉爆物品,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取得了显著战果,形成了从源头上综合治理、系统治理的工作格局,全市刑事案件发案率和治安案件发案率整体下降,社会治安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



1 高屋建瓴 确保“实体化”运行

为了确保缉枪治爆工作取得实效,最大限度消除不安全因素,赤峰市公安局牵头建立了由23个成员单位参加的赤峰市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市际联席会议制度。该局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了实体化运行的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市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专项行动的组织协调和情况汇总。市联席会议办公室先后印发了《赤峰市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赤峰市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宣传工作方案》。

同时,各旗县区公安机关也按照市局要求,成立了专项行动联席会议办公室,细化制定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在专项行动中,全市紧紧围绕“不流失、不被盗、不炸响”的工作目标,严格按照“强化认识、强化监管、强化责任、强化宣传”的要求,进一步采取严管、严控、严查、严治的工作措施,迅速开展专项行动,以超强的思想意识、问题意识和责任意识,不忽视任何案件线索,不放过任何安全隐患,切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2 协同作战 形成“常态化”共管

为了切实打好“缉枪治爆”整体战,形成强大的打击合力,赤峰市公安局认真协调,积极指导市际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结合部门职能,建立领导机构,制定工作方案,推动各项工作深入开展。市委宣传部、网信办、市新闻出版广电局等单位通过网络、广播、电视等媒体,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宣传效果;市国家安全局、自然资源局、海关等单位积极开展涉枪涉爆线索摸排;市经信委、市应急管理局、市煤监局、市林业局、市邮政局、火车站、民航机场等单位主动组织开展行业安全检查,发现并整改了一批安全隐患问题,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态势。

同时,全市公安机关整合治安、刑侦、禁毒、情报、网安、监管、法制等警种和基层派出所警力,加强协作沟通,信息共享,坚持打好整体战、合成战、集群战、持久战,积极开展常态化查缉行动。加强情报线索摸排搜集,及时发现线索,研判轨迹,深度清除问题隐患。发动群众主动举报涉枪涉爆线索,重拳出击,严查快办。各相关部门统筹发力,强力推进,筑牢了缉枪治爆的社会基础,全市形成了全域推进、全行业介入、全社会参与的行动局面。

3 重点治理 推出“五查化”新举措

该局以零容忍的决心和强有力的举措,全力推进缉枪治爆专项行动。一是强化重点地区集中整治。各地将矿山分布多、爆炸物品使用量大的地区列为重点地区,组织专门力量督查指导,督促当地以“查源头、查制贩、查防堵、查落实”为重点,逐一深化治理措施,一经发现问题,立即严格整改,并逐一检查验收。二是突出重点部位排查整治。各级公安机关会同有关部门,广泛发动群众,对爆炸物品隐患开展全面大排查,确保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不留死角、不留盲点。

对城乡结合部、城中村、出租房屋、封闭式院落、废旧厂房、废弃养殖场等重点部位进行全面排查,对近年来关闭的矿点、非法矿点和重点矿点开展逐一排查,始终紧盯突出问题和重大线索,切实加大重点督办力度。三是加强涉爆人员培训。为了促进专项行动顺利开展,该局加大对涉爆从业人员的培训力度,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增强了实战应用,全面提升涉爆单位从业人员的操作能力和水平,为缉枪治爆工作高质量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 查打结合 撷取“规模化”成果

该局全力打好“缉枪”“治爆”“净网”三大攻坚战,不断加大网上摸排力度,坚持深挖细查线索,推进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向纵深开展。期间,全市公安机关破获了一批重大案件。2018年2月,敖汉旗公安局在涉枪涉爆物品巡查工作中发现案件线索,破获了一起部督重大跨省网络贩枪案件,案件涉及全国6省10地,抓获涉案人员5人,收缴气体动力枪支7支,枪支零部件50余件。2018年5月,赤峰市公安局治安支队联合宁城县公安局,成功查处一起厅督非法制造、储存爆炸物案,当场查获升华硫(塑料瓶

包装十七瓶,每瓶500g)、硝酸钾250公斤(五袋,每袋重五十公斤),六十四箱烟花爆竹双响(每箱三百六十个)和黑火药(经称重计8.5千克),刑事拘留3人,成功消除了一起重大安全隐患。2019年4月,宁城县公安局在入户走访排查中发现案件线索,成功侦破一起非法制造枪支预谋杀人的案件。通过深入的宣传发动、扎实的走访排查、群众的主动检举,公安机关第一时间获得了线索信息,使得这起自制枪支预谋杀人的恶性案件得以有效防控。以上三个案件均被公安厅列为全区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典型案例。

5 固本强基 凝聚“多元化”合力

全市公安机关充分利用媒体阵地,大力宣传开展打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及涉枪涉爆违法犯罪的危害性,强化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加强群众防范意识和守法意识,形成了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加强阵地宣传。充分利用电视、网络、微信等媒介,多形式开展爆炸物品知识及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着力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降低爆炸物品漏管失控的几率。

——加强社会面宣传。充分利用电视、网络、微信等媒介,多形式开展爆炸物品知识及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着力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降低爆炸物品漏管失控的几率。

——加强枪爆单位宣传。深入走访枪爆物品单位和有可能接触枪爆物品的人员,签订《无非法持有枪爆物品承诺书》,向相关单位和人员面对面剖析讲解发生涉枪涉爆事件的严重后果和惨痛教训。

6 细查严督 开辟“长效化”新路

为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市联席会议办公室成立督导组,先后多次赴各旗县区开展督导检查。对全市涉枪、涉爆、危险化学品单位进行安全大检查;抽调各旗县区有关人员,采用互查的形式,对各地枪爆危险物品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整改了一批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规范了枪爆物品的管理。期间,该局先后召开专项行动动员会、警种部门联席会、重点单位约谈会、民爆企

业座谈会,分层分级、分责分项、分人分岗落实了专项行动管理责任。为全力调动各地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的积极性,赤峰市公安局对专项行动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季度考核”制度,对专项行动清查整顿工作中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制定问题清单,建立台账,跟踪整改落实到位,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